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ZBANK  **浙商銀行**

CHINA ZHESHANG BANK CO., LTD.

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1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如下公告已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僅供參閱。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陸建強
董事長

中國，杭州
2024年8月29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行的執行董事為陸建強先生、馬紅女士及陳海強先生；非執行董事為侯興釗先生、任志祥先生、胡天高先生及應宇翔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志方先生、王國才先生、汪煒先生、許永斌先生及傅廷美先生。

CZBANK  浙商银行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ZHESHANG BANK CO., LTD.

二〇二四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A 股股票代码：601916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九日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本报告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由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实有董事 12 名，亲自出席的董事 12 名，出席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 10 名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

1.3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本公司无中期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1.4 本报告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币种为人民币。本报告所载若干金额及百分比数字已作四舍五入调整。任何表格中总数与金额总和间的差异均由于四舍五入所致。

1.5 本公司 2024 年中期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6 本公司董事长陆建强、主管财务负责人侯波和财务机构负责人彭志远保证本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基本情况

法定中文名称: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 股股票简称	浙商银行	H 股股票简称	浙商银行
A 股股票代码	601916	H 股股票代码	2016
A 股股票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H 股股票上市交易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
董事会秘书	骆峰		
证券事务代表	陈晟		
办公地址	中国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民心路 1 号		
电话	86-571-88268966		
电子邮箱	ir@czbank.com		

2.2 公司业务概要

浙商银行是十二家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之一，于 2004 年 8 月 18 日正式开业，总部设在浙江杭州，系全国第 13 家“A+H”上市银行。开业以来，浙商银行立足浙江，放眼全球，稳健发展，已成为一家基础扎实、效益优良、风控完善的优质商业银行。

浙商银行以“一流的商业银行”愿景为统领，全面构建“正、简、专、协、廉”五字政治生态，大力发扬四千精神，练好“善、智、勤”三字经，坚持“夯基础、调结构、控风险、创效益”十二字经营方针，践行善本金融，坚持智慧经营，垒好经济周期弱敏感资产压舱石，扎实推进 321 经营策略，以数字化改革为主线，全面开展以客户为中心的综合协同改革，以“深耕浙江”为首要战略，财富管理全新启航，大零售、大公司、大投行、大资管、大跨境五大业务板块齐头并进、综合协同发展，实施“客户基础、人才基础、系统基础、投研基础”四大攻坚，全面开启高质量发展的新征程。

2024 年上半年，浙商银行营业收入 352.79 亿元，同比增长 6.18%；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79.99 亿元，同比增长 3.31%。截至报告期末，总资产 3.25 万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3.27%，其中：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81 万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5.59%；总负债 3.05 万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3.31%，其中：吸收存款余额 1.94 万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3.74%；不良贷款率 1.43%、拨备覆盖率 178.12%；资本充足率 12.86%，比上年末上升 0.67 个百分点；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38%，比上年末上升 0.16 个百分点。

截至 2024 年 6 月末，浙商银行在全国 22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及香港特别行政区，设立了 350 家分支机构，实现了对浙江大本营、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环渤海、海西地区和部分中西部地区的有效覆盖。在英国《银行家》(The Banker)杂志“2023 年全球银行 1000 强”榜单中，我行按一级资本计位列 87 位。中诚信国际给予浙商银行金融机构评级中最高等级AAA主体信用评级。

3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经营业绩 (人民币百万元)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1-6 月	增 (减) 幅 (%)	2022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35,279	33,227	6.18	31,740
利润总额	9,741	9,378	3.87	8,489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7,999	7,743	3.31	6,9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¹⁾	8,019	7,451	7.62	6,935
经营活动 (使用) / 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865)	3,242	(3,026.13)	130,579
每股计 (人民币元)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1-6 月	增 (减) 幅 (%)	2022 年 1-6 月
基本每股收益 ⁽²⁾	0.29	0.34	(14.71)	0.27
稀释每股收益 ⁽²⁾	0.29	0.34	(14.71)	0.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 ⁽²⁾	0.29	0.33	(12.12)	0.27
规模指标 (人民币百万元)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增 (减) 幅 (%)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3,246,610	3,143,879	3.27	2,621,930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812,163	1,716,240	5.59	1,525,030
负债总额	3,052,236	2,954,302	3.31	2,456,000
吸收存款	1,938,479	1,868,659	3.74	1,681,443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权益	190,798	186,245	2.44	162,933
期末每股净资产 ⁽³⁾ (人民币元)	6.04	5.87	2.90	6.49

注:

- (1) 有关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及金额请参见“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非经常性损益”。
- (2)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 的规定计算。本行 2023 年 6 月和 7 月分别完成 A 股配股和 H 股配股发行工作, 受配股因素影响, 2022 年上半年的每股收益进行重新计算。
- (3) 期末每股净资产 =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权益 - 其他权益工具) / 期末普通股股本总数。

3.2 补充财务比率

盈利能力指标 (%)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1-6 月	增/减	2022 年 1-6 月
平均总资产收益率 ⁽²⁾	0.52	0.58	下降 0.06 个百分点	0.60
平均权益回报率 ⁽³⁾	9.78	10.71	下降 0.93 个百分点	10.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¹⁾	9.65	10.96	下降 1.31 个百分点	10.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¹⁾	9.67	10.55	下降 0.88 个百分点	10.23
净利息收益率*	1.82	2.14	下降 0.32 个百分点	2.28
净利差*	1.61	1.95	下降 0.34 个百分点	2.08
非利息净收入占营业收入比	32.99	27.86	上升 5.13 个百分点	26.79
成本收入比 ⁽⁴⁾	28.20	27.66	上升 0.54 个百分点	23.88
资产质量指标 (%)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不良贷款率 ⁽⁵⁾	1.43	1.44	下降 0.01 个百分点	1.47
拨备覆盖率 ⁽⁶⁾	178.12	182.60	下降 4.48 个百分点	182.19
贷款拨备率 ⁽⁶⁾	2.54	2.63	下降 0.09 个百分点	2.67
资本充足指标 (%)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⁷⁾	8.38	8.22	上升 0.16 个百分点	8.05
一级资本充足率 ⁽⁷⁾	9.68	9.52	上升 0.16 个百分点	9.54
资本充足率 ⁽⁷⁾	12.86	12.19	上升 0.67 个百分点	11.60

注：

* 为年化收益率。

- (1)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规定计算。本行 2023 年 6 月和 7 月分别完成 A 股配股和 H 股配股发行工作，受配股因素影响，2022 年上半年的每股收益进行重新计算。
- (2) 平均总资产收益率=净利润/期初及期末资产总额的平均数。
- (3) 平均权益回报率=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归属于本行其他权益工具的净利润）/期初及期末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权益（扣除其他权益工具）的平均数。
- (4) 成本收入比=业务及管理费/营业收入。
- (5) 自 2023 年度报告起，本行根据中国银行业协会《中国银行业主要财务指标计算指引》（银协发[2023]34 号）的规定计算不良贷款率和贷款拨备率，其中：不良贷款率=不良贷款余额/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不含应计利息）。
- (6) 拨备覆盖率=贷款信用减值损失准备余额/不良贷款余额；贷款拨备率=贷款信用减值损失准备余额/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不含应计利息），集团口径与银行口径该指标无差异。根据《关于调整商业银行贷款损失准备监管要求的通知》（银监发〔2018〕7 号）规定，对各股份制银行实行差异化动态调整的拨备监管政策。本集团适用的拨备覆盖率和贷款拨备率的监管标准为 140%和 2.1%。
- (7)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本行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 2023 年第 4 号）的规定计算资本充足率指标。

其他财务指标 (%)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性比例	人民币	>=25	72.20	53.89	57.87
	外币	>=25	72.41	69.22	68.95
存贷款比例	本外币合计		87.65	87.74	84.82
最大单一客户贷款比例			3.02	2.69	3.22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16.46	15.06	16.89
贷款迁徙率 ⁽¹⁾	正常类		1.42	1.14	1.84
	关注类		30.27	28.32	40.92
	次级类		77.05	69.39	69.64
	可疑类		23.03	58.94	34.41

注：

(1) 按照上报监管机构的数据计算，往期数据同步调整。贷款迁徙率计算公式如下：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调整后)= (年初正常类贷款向下迁徙金额+年初为正常类贷款，报告期内转为不良贷款并完成不良贷款处置的金额) / 年初正常类贷款余额×100%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调整后)= (年初关注类贷款向下迁徙金额+年初为关注类贷款，报告期内转为不良贷款并完成不良贷款处置的金额) / 年初关注类贷款余额×100%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调整后)= (年初次级类贷款向下迁徙金额+年初为次级类贷款，报告期内转为可疑类和损失类贷款并进行处置的金额) / 年初次级类贷款余额×100%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调整后)= (年初可疑类贷款向下迁徙金额+年初为可疑类贷款，报告期内转为损失类贷款并进行处置的金额) / 年初可疑类贷款余额×100%

4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普通股股东总数为 233,590 户，其中 A 股股东 233,477 户，H 股股东 113 户。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流通股东（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 期内增减	期末 持股数量	比例 （%）	股份类别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4,840	5,919,872,320	21.55	无限售条件 H 股	未知	-	-
浙江省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	3,452,076,906	12.57	无限售条件 A 股	-	-	国有法人
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	1,615,542,387	5.88	无限售条件 A 股	-	-	境内非国有法人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1,090,531,078	3.97	无限售条件 A 股	-	-	国有法人
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自有资金	+996,325,468	996,325,468	3.63	无限售条件 A 股	-	-	国有法人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	921,538,465	3.36	无限售条件 A 股	-	-	国有法人
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	774,105,497	2.82	无限售条件 A 股	-	-	国有法人
民生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自有资金	-	768,593,847	2.80	无限售条件 A 股	-	-	境内非国有法人
浙江恒逸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	660,490,068	2.40	无限售条件 A 股	质押	508,069,283	境内非国有法人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	643,052,319	2.34	无限售条件 A 股	质押	643,052,319	境内非国有法人

注：

- (1)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股份数为其代理的在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交易系统中交易的本公司 H 股股东账户的股份总和。
- (2)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前 10 名股东中，浙江恒逸高新材料有限公司和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 (3) 据本公司所知，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通过券商参与转融券出借业务，出借公司股份 3,000,000 股，该部分股份出借期间不登记在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名下，但所有权未发生转移，表中其他股东均未涉及参与转融券出借业务。
- (4) 截至报告期末，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新增进入前十大股东之列，西子电梯集团有限公司（报告期末持有我行 612,160,446 股 A 股，占总股本比例为 2.23%）退出前十大股东之列；前述股东均未涉及参与转融券出借业务。

4.2 境外优先股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无存续的优先股。

5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5.1 总体经营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本集团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和浙江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锚定“一流的商业银行”目标愿景，坚持十二字经营方针，践行善本金融，深入推进四大战略重点，坚持智慧经营策略，垒好经济周期弱敏感资产压舱石，扎实推进 321 经营策略，以数字化改革为主线，全面开展以客户为中心的综合协同改革，高质量发展迈上新台阶。

业务规模稳健增长。坚持把金融服务实体经济作为根本宗旨。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资产总额 32,466.10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1,027.31 亿元，增长 3.27%，其中：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8,121.63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959.23 亿元，增长 5.59%。着力增强负债稳定性，提升负债质量，负债总额 30,522.36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979.34 亿元，增长 3.31%，其中：吸收存款 19,384.79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698.20 亿元，增长 3.74%。

经营质效稳步提升。扎实推进 321 扩营收，智慧经营全面赋能。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352.79 亿元，同比增加 20.52 亿元，增长 6.18%，其中：利息净收入 236.42 亿元，同比减少 3.27 亿元，下降 1.36%；非利息净收入 116.37 亿元，同比增加 23.79 亿元，增长 25.70%。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79.99 亿元，同比增加 2.56 亿元，增长 3.31%。

资产质量趋势向好。强化金融风险管控，提升风险抵御能力。截至报告期末，不良贷款率 1.43%，比上年末下降 0.01 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 178.12%，比上年末下降 4.48 个百分点；贷款拨备率 2.54%，比上年末下降 0.09 个百分点。

资本充足率有所提升。持续优化业务结构，加强资本充足管理。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资本充足率 12.86%，比上年末上升 0.67 个百分点；一级资本充足率 9.68%，比上年末上升 0.16 个百分点；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38%，比上年末上升 0.16 个百分点。

5.2 合并利润表分析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79.99 亿元，同比增长 3.31%；平均总资产收益率 0.52%，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65%。营业收入 352.79 亿元，同比增长 6.18%，其中：利息净收入 236.42 亿元，同比下降 1.36%；非利息净收入 116.37 亿元，同比增长 25.70%。业务及管理费 99.49 亿元，同比增长 8.25%；成本收入比 28.20%，同比上升 0.54 个百分点。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149.27 亿元，同比增长 5.01%。所得税费用 14.98 亿元，同比增长 6.02%。

合并利润表主要项目变动：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1-6 月	增(减)额	增(减)幅(%)
利息净收入	23,642	23,969	(327)	(1.36)
非利息净收入	11,637	9,258	2,379	25.70
营业收入	35,279	33,227	2,052	6.18
减：业务及管理费	9,949	9,191	758	8.25
减：税金及附加	422	358	64	17.88
减：信用减值损失	14,927	14,215	712	5.01
减：其他业务成本	213	89	124	139.33
营业利润	9,768	9,374	394	4.20
加：营业外收支净额	(27)	4	(31)	(775.00)
利润总额	9,741	9,378	363	3.87
减：所得税费用	1,498	1,413	85	6.02
净利润	8,243	7,965	278	3.49
归属于：本行股东	7,999	7,743	256	3.31
少数股东	244	222	22	9.91

5.3 合并资产负债表分析

5.3.1 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资产总额 32,466.10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1,027.31 亿元，增幅 3.27%。其中：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17,679.57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946.85 亿元，增幅 5.66%；金融投资 10,137.66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131.29 亿元，增幅 1.31%。从结构上看，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占资产总额的 54.46%，比上年末上升 1.24 个百分点；金融投资占资产总额的 31.22%，比上年末下降 0.61 个百分点。

资产运用：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812,163		1,716,240	
减：贷款信用减值损失准备 ⁽¹⁾	44,206		42,968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1,767,957	54.46	1,673,272	53.22
金融投资 ⁽²⁾	1,013,766	31.22	1,000,637	31.83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38,183	4.26	164,723	5.24
贵金属	23,283	0.72	9,756	0.31
存放和拆放同业及 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³⁾	141,602	4.36	154,025	4.90
其他资产	161,819	4.98	141,466	4.50
资产总额	3,246,610	100.00	3,143,879	100.00

注：

- (1) 贷款信用减值损失准备指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 (2) 金融投资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3) 存放和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包含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3.2 负债

本集团全面贯彻落实监管要求，提高负债稳定性，拓宽负债来源渠道，优化负债结构，加强负债组合管理控成本，持续提升负债质量。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负债总额 30,522.36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979.34 亿元，增幅 3.31%。

负债构成：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向中央银行借款	69,828	2.29	119,915	4.06
吸收存款	1,938,479	63.51	1,868,659	63.2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和拆入款项	501,225	16.42	508,441	17.21
应付债券	471,112	15.43	395,938	13.40
其他	71,592	2.35	61,349	2.08
负债总额	3,052,236	100.00	2,954,302	100.00

注：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入款项含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3.3 股东权益

截至报告期末，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权益合计 1,907.98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45.53 亿元，增幅 2.44%。

5.4 发展战略及核心竞争力

坚持党建引领、文化致胜，全方位根植“善本金融”和“智慧经营”理念，坚定不移实施“1314N”战略体系，全面推进高质量发展新征程，打造金融高质量发展的浙银示范。

（一）发展理念

生态层面：构建“正、简、专、协、廉”五字生态。

发展层面：练好“善、智、勤”三字经，走好高质量发展之路。

作风层面：坚持严的基调，发扬“四干精神”（干、干好、好好干、好好干好）。

（二）战略体系

本行坚定实施 1314N 战略体系：

1 个发展总纲：以“一流的商业银行”愿景为统领，全面开启高质量发展新征程。

3 大目标方向：一流的正向正行的社会影响力、一流的专业专注的行业竞争力、一流的共进共荣的企业凝聚力。

1 个经营方针：全面贯彻落实“夯基础、调结构、控风险、创效益”十二字经营方针。

4 大战略重点：数字化改革系统开启、深耕发展全面推进、五大板块协同发展、财富管理全新启航。

N 项策略措施：坚持智慧经营，垒好经济周期弱敏感资产压舱石，打造高质量发展的一流经营体系；全面打赢打好化风险、扩营收、稳股价、引战投四大战役，为推动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全面实施客户基础攻坚、人才基础攻坚、系统基础攻坚、投研基础攻坚四大攻坚，夯实抬升高质量发展基础。

（三）核心竞争力

清晰明确的战略定位

本公司始终坚持以习总书记对浙商银行的九十九字重要批示为指引，以“一流的商业银行”愿景为统领，明确“夯基础、调结构、控风险、创效益”十二字经营方针和“数字化改革、深耕发展、五大板块、财富管理”四大战略重点，练好“善、智、勤”三字经，实施路径科学清晰，经营成效更加显著。

健全有序的公司治理

本公司全面加强建设与建设现代企业制度，公司治理水平不断提升，治理机制更加健全，“三会一层”职责清晰明确，建立起适应自身特点的公司治理架构，构建形成“中央国家资本、地方国有资本、民营资本”的三级资本结构，股权结构更加稳健多元。信息披露流程规范，信息披露质量持续提升。

得天独厚的区位优势

本公司总部位于经济基础雄厚、体制机制高度市场化、法治和监管环境健全、产业集聚优势突出、城镇体系完整的浙江省，公司经营战略与浙江资源禀赋、发展大局相契合，“深耕浙江、辐射全国”天然具有良好的区位优势和外部环境。

不断完善的业务体系

本公司着力推进大零售、大公司、大投行、大资管、大跨境五大业务板块齐头并进、协同发展，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立体化、体系化的金融服务，实现多元化经营、全球化布局、综合化服务、高质量发展，特别是在供应链金融、智能制造、科创金融、小微业务等领域的专业服务能力，已获得市场和客户高度认可。

审慎稳健的风险管理

本公司以服务实体经济为导向，坚持“审慎、稳健”的风险偏好和“小额、分散”的授信原则，搭建以经济周期弱敏感资产为压舱石的资产结构，实行特色风险监控官派驻制度，持续完善风险管理制度体系，资产质量保持稳定。

优势突出的金融科技

本公司系统开启数字化改革，构建“185N”改革体系构架，推出“数智浙银”品牌，领先探索各项前沿技术与银行业务的深度融合，打造一批有浙银辨识度和行业竞争力的数字化重大应用。

科学合理的人才储备

本公司加强干部人才队伍建设，全面实施浙商银行“123 人才计划”，管理层具备广阔的战略视野及卓越的管理能力，在业务运营、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和信息技术等领域经验丰富。员工受教育程度高，专业能力强，年轻富有活力。

重塑焕新的企业文化

本公司秉承“正行向善、融通万方”的文化观和“见行、见心、见未来”的企业精神，以“敬畏、感恩、诚信、责任”为共同价值观，以《浙银行训》《浙银之歌》《浙银公约 2.0 版》为文化共识，以“服务文化、合规文化、争优文化、和谐文化”为基本文化内涵，实施文化根治、文化滋养、文化塑形、文化传扬四大工程，形成本行企业文化体系的“四梁八柱”，打造“幸福生活的倡导者践行者”和“年轻人喜欢的银行”两大文化品牌。

创新引领的善本金融

本公司践行金融“国之大者”的使命担当，从社会价值向度重塑金融逻辑，以善本金融举旗引领金融向善，主动擎旗金融顾问，对外发布浙银善标，实施善本信托工程，创新推广县域综合金融生态建设模式，当好政府的“金融子弟兵”、企业的“金融家庭医生”、居民的“金融理财咨询师”，探索金融服务中国式现代化新范式。